

# 創新增值服務-【開創產業產值與強化商品安全】躍升計畫

## 「跨機關整合化 I」—產官學合作平台執行方案

### 壹、方案說明

#### 一、背景描述

「引領產業發展，保護消費權益」是經濟部標準檢驗局設立的使命，而成為「發展品質保證的領航者、確保商品安全的守護者、提升產業全球競爭力的推動者」是本局的三大願景，所以如何完成國家所賦予的使命及達成所希望的願景，是每一個身為本局成員所需思考的方向和努力的目標。

但不論是「引領產業發展，保護消費權益」使命的達成或是「發展品質保證的領航者、確保商品安全的守護者、提升產業全球競爭力的推動者」三大願景的推動，都不只是單靠一個三級行政機關的人力及資源所能完成和進行，需要思考如何結合社會資源或與私部門合作，以策略聯盟方式，相互提供支援，推動各項合作方案，有效率的將本局於商品安全、計量準確、法規標準及檢驗驗證等施政成果及專業技術，分享給社會大眾、學術機構和產業界人士，藉以提升社會大眾對於安全商品及安心計量的消費意識，加強學術界對標準、檢驗及度量衡三方面推行制度的認知，協助產業界對於產業發展及產品品質的檢驗技術精進，確保所生產商品的安全性，以提昇產業在全球的競爭力，才能完成本局成為「發展品質保證的領航者、確保商品安全的守護者、提升產業全球競爭力的推動者」三大願景，達成國家所賦予「引領產業發展，保護消費權益」的使命。

#### 二、方案重要性

藉由本方案，經濟部標準檢驗局臺南分局能從所服務之雲嘉南地區建立與社會大眾、學術機構和產業人士合作的管道和機會，並可以本分局有限人力的投入，而能獲得長期且持續有效率的合作管道，同時能讓經濟部標準檢驗局有關商品安全、計量準確、法規標準及檢驗驗證等施政成果及專業技術分享給年輕學子，期望藉由在官學雙方合作交流過程

中所分享的專業知識，提升學生對於安全商品及安心計量的消費意識，同時也能減少產學落差為產業界培育出可立即進入產業就業市場工作的專業人才，提升產業人才素質及檢驗及品質管理的技術層次和專業能力。

綜合以上可知，本方案可在現有有限人力和結合學術界及產業界的資源整合後，除可展現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存在價值，增進年輕學子對於政府行政成果的瞭解和認同外，更期望提升產業人才素質及檢驗及品質管理的技術層次和專業能力，這即是本「產官學合作平台」創新加值計畫之重要性所在。

## 貳、預期績效

### 一、外部效益

#### 學術界部分

- (一) 共同規劃商品(電子產品)檢驗專業學程，讓學生畢業時已養成商品(電子產品)檢驗之專業技能，提升就業競爭力。
- (二) 更多參與教師完成種子師資的培訓，提升課程推廣的效能。
- (三) 拉近與產業界的距離，提升雙方互動的頻率，促成更多產學合作機會。
- (四) 配合學校通識教育課程，著重商品安全實務介紹使學生了解商品安全管理的內涵，並如何利用商品品質管理以確保商品安全。

#### 產業界部分

- (四) 培育出可立即進入產業就業市場工作的專業人才。
- (五) 提升產業人才素質及檢驗及品質管理的技術層次和專業能力。
- (六) 建立產業界與學術機構之互動管道，促成產學合作機會。

### 二、內部效益

- (一) 提升本分局相關專業實驗室之利用率及使用效益。
- (二) 讓學生與家長認識本分局，提升政府部門相關政策的推廣效能。

(三) 藉由和學術機構的策略聯盟合作機制，可提前將本局商品安全、計量準確、法規標準及檢驗制度等實務觀念，灌輸於年輕學子的腦海中，進而實現本局「引領產業發展，保護消費權益」的使命。

## 參、服務方法

本分局成立推動運作小組，召集人由分局長指派，小組成員由各業務課課長及斗六、嘉義辦事處秘書組成，並設執行幹事數名。

推動運作小組職掌功能如下

召集人：

綜理督導課程規劃、行政業務及機制運作等業務。

小組成員：

研討本局業務課程大綱、指派適當專業同仁擔任講師及課程內容製作和修訂、實習名額提供及時程規劃。

執行幹事：

受召集人指派協助相關行政業務及機制運行規劃和修訂工作，擔任本分局對外聯絡窗口。

參與合作平台之學校：應設立對應窗口及相關負責人，針對課程內容、學生反應、教學方式與本分局窗口進行不定期討論，以充分回應學生需求，同時應將相關成果及訊息轉知各合作夥伴，以便能適時展現合作機制成效，以強化各合作夥伴的合作意願。

每一學期期末結束時，針對所遭遇問題進行討論與研商，初期由本分局召集人和參與合作平台之學校代表及相關人士，於本分局或參與合作平台之學校進行問題研商，視日後機制運行情形，再行討論調整會商方式、內容及地點。

## 肆、實施辦法

為配合實施學校時程，擬一學年以為一完整循環，學年分上下學期及暑假期間共三期，分期逐步建構及實踐完成產官學合作機制。

## 第一學期：通識認知期

以本分局規劃與電子、電機及資訊相關的共同科目課程內容（例如：ISO、IEC、CE、UL、CNS、商品驗證、工廠檢查、實驗室管理、市場監督管理等等制度介紹）共 54 小時，指派分局相關專業人員於該學年第一學期赴參與合作平台之學校開設課程講授，並於學期末由參與合作平台之學校及本分局代表共同進行評估相關成效後續作為。

規劃商品安全管理課程內容，內容涵蓋商品(機械、電機及化工類)安全管理、認識商品安全、國家標準、品質管理介紹、實驗室管理、計量公平交易、消費者保護、選購須知及企業責任)，共計 36 小時通識教育課程，指派分局相關專業人員於該學年第二學期赴參與合作平台之學校開設課程講授，並於學期末由參與合作平台之學校及本分局代表共同進行評估相關成效後續作為。

## 第二學期：專業分享期

本分局規劃與電子、電機及資訊相關的專業科目課程內容（例如：以商品種類為主介紹 IEC、CE、UL、CNS 等有關安規、EMC 及 EMI 的法規解說、商品檢驗專業報告內容解說、相關商品常見問題及對策分析、管理系統或工廠檢查實例分享等等）共 54 小時，並協調相關專業實驗室、產業界及分局等相關專業人員或於該學年第二學期開設講授，並於學期末由參與合作平台之學校及本分局代表共同進行評估相關成效後續作為。

## 暑假期間：成果驗收期

由參與合作平台之學校依學生學習成效與本分局代表共同選擇出適合學生，由本分局提供實習名額及相關實習時程，供學生進行實習，以驗證學生於相關共同及專業知識上的學習成果，作為日後修訂相關課程內容之參考依據，同時協助學校將學習成果轉知如財團法人電子檢驗檢測中心、金屬工業發展中心等專業實驗室及各驗證機構，以及產業界之品管和生產部門，吸引上述機構及產業界興趣，進而加入機制運作，同時增加學生就業機會與成功機率。

#### 伍、成果彙編：

本方案完成後，除將相關執行成果陳核結案外，並統計問卷數量及檢討計畫執行過程之問題，以作為日後改善的依據。

#### 陸、經費來源：

本方案執行過程所需各項經費，概由由參與合作平台之學校或本分局年度預算項下支應。

#### 柒、本方案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正之。

#### 捌、附件〔佐證資料存主辦單位備查〕